**乌鲁木齐市妇联幼儿园安保服务**

**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采购需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针对本地中型企业，**需提供**安保服务相关资质：**公司营业执照、保安服务许可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A认证证书、保安公司近三年经营情况、单位社保缴纳证明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发布招标公告期间，投标人须到实地勘查（自备勘查单），未勘察及不能满足校方需求则属无效竞标。

5.派遣**保安人员4人/8岗，白班2人/4岗、夜班2人/4岗**，制定一套完整的校园安保服务方案，完整的管理制度，工作质量标准，负责校园及周边安全区域的安全保卫工作，所派保安人员在校工作时，必须遵守校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在公安机关指导下做好校方治安保卫工作。服务期内，配备专业大队长管理，售后响应时间：接到通知立即响应，在1小时之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

6.在岗保安执勤人员在校所属区域内必须24小时坚守岗位，按照上级要求持证上岗，需提供学校监控室及消防监控室人员岗位，不能玩忽职守，在上岗期间不能接待亲朋好友来访。

7.派驻的安保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知法、守法、懂法，依法办事，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所有保安人员需达到初中学历（包含初中学历）以上文化水平，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进行交流，无犯罪记录，仪表整洁，着装统一，保安年龄要求：男性不得超过60岁周岁，女性不得超过55周岁。

8.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必须忠于职守，确保校方所属区域的安全，如发生盗窃、火灾、抢 、劫、打架斗殴等治安或刑事案件，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事态扩大，同时及时报警并向学校领导汇报。

9.治安防范区域，重点为校门，并每日填写各类值班、安全相关台账，在工作期间尤其夜班必须做到全程不做任何与值班无关事宜，随时关注校园监控画面，绝不睡岗，确保至少1人必须在监控室内值班。关于来访人员必须实名登记相关信息，离开校园时必须持有接待教师的签字并附记录本上。校园其他范围巡视及校园所有教学楼内的巡逻，按学校要求每日巡逻检查楼内重点部位的安全情况，如配电室、财务室、地下室、食堂等楼内场馆的巡视巡查及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并按要求做好登记记录。

10.所派安保人员所实施的行为代表安保公司，人员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在校方的工作职责。

11.派遣的安保人员在校工作期间如有离职、脱岗等情况，安保公司有义务为学校及时补充到足够的保安人员，不得出现缺岗现象。

12.安保公司需每月定期对安保人员进行督导检查及培训，并提供督导检查及培训记录。

13.安保人员需要按照校方要求参与配合学校进行各类突发事件的演练工作。

14.安保人员需服从学校安排的校园及楼道内**保洁、搬运、消杀、清扫、清雪、检查登记更换消防灭火器等常规或临时性工作**，确保学校持续正常运转。

15.所派遣保安人员的工作行为实施统一管理，**安保公司每季度按照季节需给安保人员配发更新保安制服**，做到着装整齐、仪表端正、文明执勤、坚守岗位。

16.安保公司需保障安保人员各项节假日福利待遇。